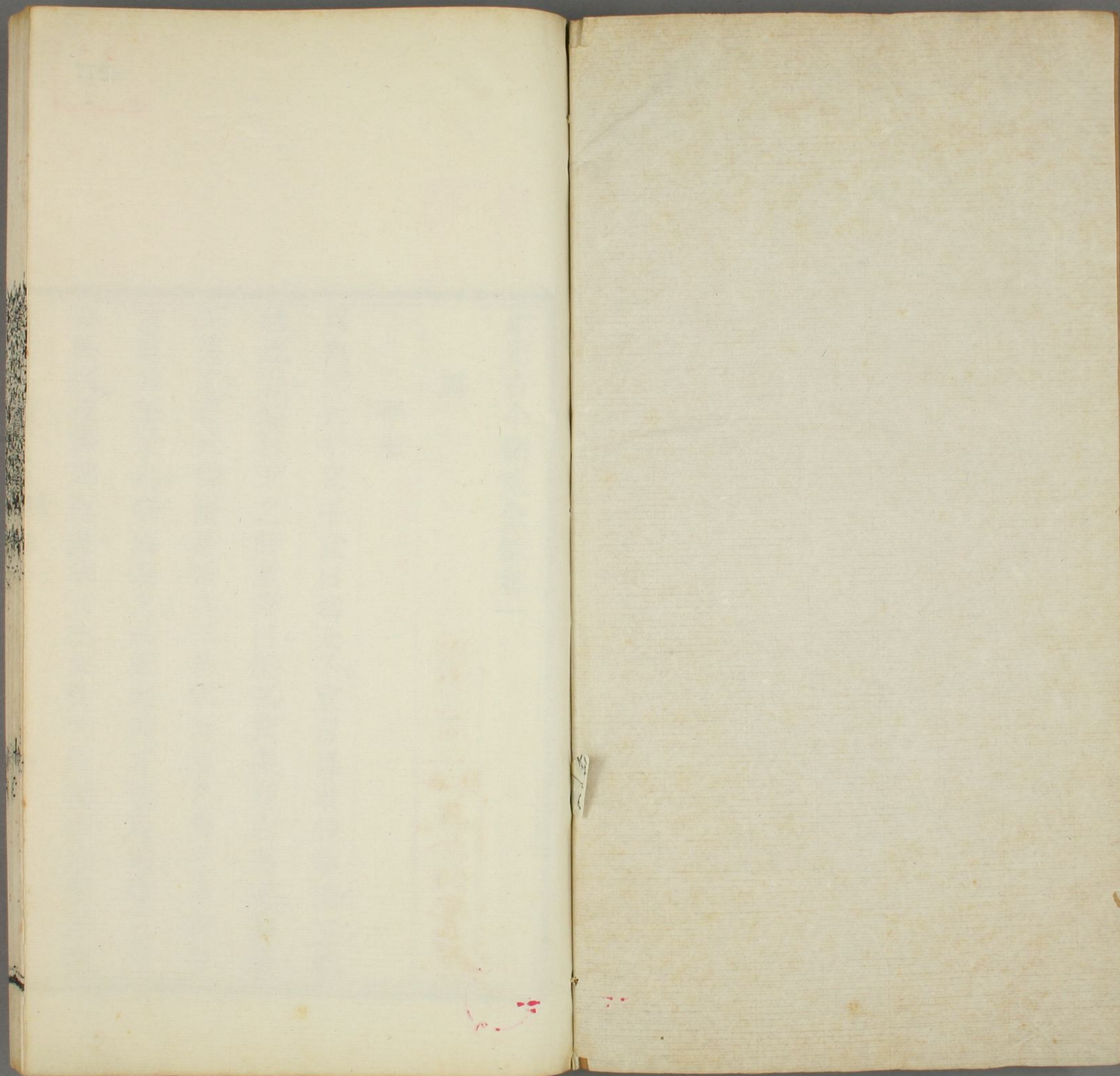


74
6277
2





74
6277
2



欽定古今儲貳金鑑卷一

周

平王

據史記周本紀



去五味均平箴

周幽王元年。立子宜曰為太子。宜曰母申后姜氏。三年。納褒姒。初宣王之時童謠曰。檠弧箕服。實亡周國。於是王聞之。有夫婦鬻是器者。王使執而戮之。府之小妾生女。而非王子也。懼而棄之。為弧服者方逃於道。收之以奔於褒。後褒姒有獄。請入此女於王以贖罪。是為褒姒。



欽定古今備員金鑑 卷一
王愛納之生子伯服時虢石父爲卿用事妣與之比譖廢申后并黜太子王遂立褒姒爲后而易伯服爲太子宜曰出奔申十一年王求故太子於申欲殺之申侯弗與召犬戎攻王弒王於驪山下掠褒姒盡取周賂而去於是諸侯卽申侯迎立宜曰是爲平王元年避犬戎之難東徙洛邑。

臣等謹按建立儲貳三代以來踵行故事變故相仍。未有能力除其弊者。周平王以冢嗣而遭讒廢。

外假強援入承宗緒。漸致犬戎內逼。周轍東遷。論者謂糜弧箕服禍機先兆。竇嬖寵易儲有以致之。而未足以盡致變之由也。向使幽王無明立太子之事。則褒姒何所庸其構誣。虢父何所施其傾軋。申侯何所挾以爲重。犬戎何所藉以爲資。磐石苞桑。未易動也。幽王狃於儲貳之建。卽位初年早立元嗣。及寵褒姒。生伯服。輒信讒廢黜。欲求故太子殺之。不子其子孰甚焉。平王貪天位而棄人倫。假

手仇讐。甘心弑逆。揚水一詩。心跡顯然。可謂不父其父矣。設核平王之心。以定平王之罪。其不可磨神器明甚。特平王之廢非其罪。而幽王建立之初。未能早見及此。遂至身隕國危。宗周不振。則當日建儲之失也。春秋時。若晉申生。楚商臣。皆以列國世子。身罹讒慝。致召釁端。其他兄弟傾奪。嫡庶分爭者。不可勝紀。然則有國家者。欲泯禍亂之萌。於建儲一事。所宜深戒。

聖訓煌煌。可爲萬世法矣。

王子帶

據左傳

王子帶。惠王子。母陳媯。太子鄭之弟也。有寵於后。王以
 后故。將廢鄭而立之。齊侯帥諸侯會太子於首止。以定
 其位。惠王崩。太子惡其難。懼不得立。因使告於齊。齊復
 盟於洮。而位始定。是為襄王。三年。帶以諸戎入寇。秦晉
 伐之。王以戎難致討。帶奔齊。齊使仲孫湫入聘。且言帶
 事歸復命曰。王怒未怠。不十年弗召也。十六年。王以富
 辰言召帶歸京師。帶通於狄后隗氏。王替隗氏。頹叔桃

子奉帶以狄師攻王。王出適鄭。帶遂僭立。以隗氏居於
温。十有七年。晉侯次於陽樊。以右師圍温。左師逆王。王
入取帶。殺之於隰城。

臣等謹按襄王爲太子時。偏於母弟之寵。賴諸侯
盟首止而位乃定。及惠王崩。猶懼不得立。復盟諸
侯於洮而後卽位。蓋繼體若是之難也。夫惠王果
有意叔帶。固當內斷於衷。畀以嗣位。不待欲廢太
子始謀立之。設以太子鄭可繼宗祧。雖母后偏寵。

豈宜輕易觀其廢棄。曾不旋踵。知建立太子。徒循
具文也。儲位至重。旣不審慎於前。又欲移易於後。
是躬啟後世以爭端。所以襄王卽位。歷十餘年而
其亂未已也。齊立襄而桓公霸。晉殺帶而文公復
霸。徒使天王廢立。政由諸侯。主柄焉得不移。國勢
焉得不替。後之鑑古者。不知所懼可乎。

漢

惠帝

漢書

漢高帝為漢王時立子盈為太子。即位後七年以定陶戚姬所生子如意為代王。九年徙為趙王。初戚姬有寵嘗從上之關東。日夜啼泣欲立其子如意。呂后年長希見益疎。上以太子仁弱。如意類己。留趙王於長安。欲廢太子立之。大臣固爭。皆莫能得。御史大夫周昌廷爭之。彊乃罷。呂后聞之。跪謝昌曰。微君太子幾廢。十二年上

居長安疾甚。愈欲易太子。張良諫不聽。叔孫通諫曰。晉獻公以驪姬故廢太子。國亂數十年。秦以未定。扶蘇自使滅祀。今必欲廢嫡而立少。臣願先伏誅以頸血汚地。帝曰。公罷矣。吾直戲耳。時上破黥布。歸置酒。太子侍。東園公等四人從。年皆八十餘。鬚眉皓白。衣冠甚偉。上怪之。四人前對。各言姓名。上乃大驚曰。吾求公等數歲。今何自從。吾兒遊乎。因召戚姬。指示四人者曰。吾欲易之。彼四人輔之。羽翼已成。難動矣。上知羣心皆不附趙王。

乃不易太子。明年帝崩。太子盈卽位。是爲惠帝。元年冬。太后令永巷囚戚夫人。髡鉗衣赭。衣令舂。召趙王使者。三反。趙相周昌曰。高帝屬臣趙王。聞太后欲誅之。臣不敢遣。王亦病。不能奉詔。太后怒。召昌至。復召趙王。王來。帝迎入宮。自挾與趙王飲食起居。太后欲殺之。不得間。帝晨出射。趙王少。不能早起。太后使人酖殺之。遂斷戚夫人手足。去眼。燻耳。飲瘖藥。使居廁中。命曰。人彘。召帝視之。帝驚大哭。因病歲餘不能起。使人謂太后曰。此非

人所爲。臣爲太后子。終不能治天下。遂日飲爲淫樂。不聽政。惠帝崩。太后臨朝稱制。趙王後諡隱王。

臣等謹按。漢高以布衣取天下。不再傳。而諸呂禍作。宗社幾危。良由惠帝仁弱無靖亂才也。第高祖爲漢王時。早立子盈爲太子。名分已定。胡可輕易。且呂后與起事諸臣。始終保護。如周昌張敖叔孫通之輩。皆抗詞力爭。雖高祖偏寵戚姬。欲立趙王如意。而卒不可得也。史記商山四皓之說。

御批通鑑輯覽謂其事不足深信。且引杜牧詩四皓安劉是滅劉。以爲詠古引而未發。蓋高祖稱知人。其論王陵陳平周勃及吳王濞。於數十年之後。乃如觀火。豈有不知己子之理。惠帝柔懦。不足以承重器。帝蓋早已見及。故欲易之。

御製詩屢詠其事。向使高祖不亟亟於建儲之舉。於諸子中徐擇賢而立之。則亦必無屢欲易儲之事。乃始則拘於元嗣之建。繼復狃於羣議之爭。儲位一

定黨翼漸成。母后專權。遂不可制。

御批謂。當日設廢惠而立文。呂與薄亦必不相和。然文帝必能調停其間。無呂氏之禍。而劉氏安矣。故見惠之不可。是帝之明。終不牽愛。猶帝之正。而遲回於嫡庶之虛名。使漢室有幾危之實禍。則帝之失大哉。

聖言。盱衡往事。精確不易。以高祖雄才大略。不能弭亂於未萌。建儲之弊。可不戒哉。

太子榮

梁王附

景帝四年。立栗姬子榮爲皇太子。館陶公主有女。欲與太子爲妃。栗姬妬。以帝後宮諸美人。皆因長公主見得貴幸。故怨怒不許。公主欲與王夫人子膠東王徹。王夫人許之。由是公主日讒栗姬。而譽徹之美。帝亦自賢之。王夫人知帝嫌栗姬。陰使人請立栗姬爲皇后。帝怒曰。是乃所宜言耶。并廢太子爲臨江王。太傅竇嬰等力爭之。不得。栗姬亦以恚恨死。於是詔立王夫人爲皇后。膠

東王徹爲皇太子。中二年，徵臨江王榮下吏，榮自殺。梁王武竇太后少子也，有寵於帝。方上未立太子時，王來朝，上與宴飲，從容言曰：「千秋萬歲後，傳於王。」王辭謝，雖知非至言，然心內喜。又以至親有功，得賜天子警蹕，寵信羊勝、公孫詭，二人多奇邪計，說王求爲漢嗣。會太子榮廢，太后因置酒謂帝曰：「安車大駕，用梁王爲寄。」帝跪席舉身曰：「諾。」罷酒，召諸大臣問曰：「太后言如此，何謂也？」皆曰：「太后意欲立梁王爲帝太子。」袁盎力爭之，太后議

格。梁王由此怨盎，乃與勝、詭謀，陰使人刺殺盎及他議臣十餘人。於是天子意梁逐賊，果梁所爲，遣田叔往按捕勝、詭。勝、詭匿王後宮，內史韓安國泣諫，令勝、詭自殺。出之時，太后憂梁事，不食，日夜泣不止。帝亦患之。田叔等還至霸昌廡，悉燒梁獄辭。帝使謁太后曰：「梁王不知也，爲之者幸。」臣羊勝、公孫詭之屬耳，謹已伏誅。梁王無恙也。太后立起坐餐，氣平復。梁王因上書請朝，伏斧質闕下謝罪。太后帝大喜，相泣復如故。梁王歸國，意忽忽。

欽定古今諸事金鑑 卷一
不樂。以中六年卒。後三年帝崩。太子徹卽位。是爲武帝。
臣等謹按。建儲重事。景帝不愼之於始。輒意爲廢。
置。子榮爲太子。初無失德。特以宮闈私隙。譖慝交。
乘。廢黜不終。死於詔獄。良由明立太子。傾側之徒。
逞其讒構。冀國本搖動。因以爲利。人主不加深察。
墮其術中。誤矣。梁王以介弟之親。宴語從容。許以。
傳位。厥後僭恣日萌。求爲漢嗣。不得。遂聽羊勝公。
孫詭之言。刺殺大臣。陰圖洩忿。迨梁獄已具。帝猶。

不忍加誅。歸罪臣下。雖太后偏愛少子。亦帝啟寵。
兆釁釀成其失也。曩非梁王歸國。卽以憂死。他日。
亂端曷有底乎。

御批通鑑輯覽。謂景帝以傳位爲戲言。致王妄生覬覦。
卽剪桐之誤。亦不可比類。所以罪景帝而誠後世。
者深矣。

戾太子據

武帝元狩元年立子據爲皇太子。初衛夫人生子據。立爲后。據始生。上喜。爲立祿及冠。就宮。上爲立博望苑。通賓客。故多以異端進者。元鼎四年。納史良娣。產男。進號史皇孫。太子旣長。上嫌其材能少。不類已。皇后太子常不自安。上覺之。屬大將軍衛青。諭以無他意。上每行幸。常以後事付太子。太子嘗謁后。移日乃出。黃門蘇文告上曰。太子與宮人戲。上益太子宮人。太子知之。銜文。文

與小黃門常融等微伺太子過。輒增加白之。上常少不平。使融召太子。融言太子有喜色。上默然。及太子至上。察其貌。有涕泣處。而佯笑語。上知其情。乃誅融。是時方士及諸神巫多聚京師。女巫往來宮中。上偶晝寢。夢木人數千。持杖欲擊上。上驚寤。體因是不平。時江充用事。充與太子衛氏有隙。恐上晏駕後。爲太子所誅。會巫蠱事起。充因此爲姦。是時上春秋高。意多所惡。以左右皆爲蠱道咒詛。窮治其事。充典治巫蠱。既知上意。自言官

中有蠱氣。入宮掘地上。使案道侯韓說等助充。充遂至太子宫掘蠱。得桐木人。時上疾避暑甘泉宮。獨皇后太子在。太子召問少傅石德。德懼并誅。因諷太子矯制收充等治之。且謂上疾在甘泉。皇后及家吏請問皆不報。上存亡未可知。而姦臣如此。太子將不念扶蘇事耶。太子曰。吾人子安得擅誅。不如歸謝。幸得無罪。將往甘泉。充持之急。太子不知所出。遂從德計。使客爲使者收捕充等。韓說疑有詐。不肯受詔。客格殺說。太子使舍人持

節夜入宮。白后發中殿車載射士出武庫兵發長樂宮。衛卒告令百官曰。江充反。迺斬充以徇。蘇文亡歸甘泉。言狀。上曰。太子必懼。又忿充等。故有此變。使使召太子。使者不敢進。歸報云。太子反已成。欲斬臣。臣逃歸。上大怒。賜丞相璽書曰。捕斬反者。自有賞罰。堅閉城門。毋令反者得出。太子宣言帝病困。疑有變。上於是從甘泉來幸西建章宮。詔發三輔近縣兵。丞相將之。太子亦矯制赦長安中都官囚徒。命石德及賓客張光等分將。召護

北軍使者任安與節令發兵。安拜受節。入閉門不出。太子引兵毆市人數萬。至長樂西闕下。逢丞相軍。合戰五日。死者數萬人。長安中擾亂。言太子反。以故衆不肯附。太子兵敗。南犇覆盎城門。司直田仁部閉城門。以爲太子父子之親。不欲急之。太子得出亡。詔收后璽綬。后自殺。上怒甚。羣下憂懼。不知所出。壺關三老茂上書訟其枉。勸帝亟罷兵。無令太子久亡。書奏。帝稍解。然尙未顯言赦之也。太子亡。東至湖。匿泉鳩里。主人賣屢給之事。

覺吏圍捕太子。太子距戶自經死。皇孫二人皆遇害。吏民以巫蠱相告者。案驗多不實。上頗知太子惶恐無他意。會高寢。郎田千秋上急變。訟太子冤。曰：子弄父兵。罪當笞。天子之子。過誤殺人。當何罪哉？臣嘗夢見一白頭翁教臣言。上天感寤。立拜千秋爲大鴻臚。而族滅江充家。焚蘇文子橫橋。上上憐太子無辜。乃作思子宮。爲歸來望思之臺于湖。天下悲之。太子有遺孫名病。已。史皇孫子。後卽位。爲孝宣帝。追諡太子爲戾太子。史良娣爲

戾夫人並改葬焉。

臣等謹按戾太子初生。武帝爲之立祿。寵愛備至。及長。宜慎選師傅。輔以道義。乃不數歲。立爲太子。任其延攬賓客。招接異端。曾無正人爲之匡救。奚怪其材能之不類也。迨夫檢王構釁。謗黷頻聞。常融已敗露於前。猶復輕聽江充譖言。恣其傾擠。遂至巫蠱獄興。事連宮掖。太子不思負罪引慝。顧從石德之計。矯制稱戈。跡同叛逆。兵敗身亡。貽笑萬

世雖太子愚闇自速厥辜亦帝建儲不慎實階之厲也。夫知子宜莫若父。武帝不知太子之不才而遽立之。既立矣。不擇人而輔導之。及宵小離間。多方纒毀。陷於罪戾。復不察其情而善處之。轉因壺關三老田千秋之言。始知感悟。何見之晚也。

御批通鑑輯覽。以江充餽覲武帝易儲之萌。故乘機竊發。壺關三老知武帝有略悔之意。故上書辯寃。冀太子復立。居其首功。田千秋所稱白頭翁之言。尤

屬荒誕。

聖人持論。洞鑒隱微。然則建立儲位。小人必藉以爲揣摩傾陷之資。雖英察如武帝者。亦爲所感。骨肉之間。不能相保。百世後。可以憬然悟矣。

之縣擬於乘輿。彊臨之國。數上書讓還東海。又因太子固辭。帝不許。深嘉歎之。以所上章宣示公卿。復以魯靈光殿猶存。詔彊都魯。中元元年入朝。留京師。明年春。帝崩。山陽王荆詐爲大鴻臚郭況書與王。言其無罪而廢。及郭后黜辱。勸令東歸。起兵舉大事。王得書惶怖。執其使上之。是年冬歸國。後以永平元年薨。諡恭王。

臣等謹按光武中興。首立子彊。不聞稍有過惡。乃以郭后寵衰。遭廢。致彊戚戚不安。屢陳避位。雖光

武遲回再四。卒有改封東海之事。然則卽位之初。建位太子。僅屬虛文。迨陰后有子。卽彊不自請。其能久於其位乎。幸子彊始終退讓。得以自全。否則山陽王荆一書。售其詐僞。有不交相猜忌者乎。若子彊者可謂善處危疑之際。惜乎光武立與廢兩失之矣。

三國吳

廢太子和

三國志

吳孫權赤烏五年立子和為太子。霸為魯王。權特愛霸。與太子同宮。禮秩如一。羣臣多以為言。權乃命分宮別僚。二子由是有隙。衛將軍全琮遣其子寄事霸。丞相陸遜非之。寄終阿附。霸輕為交構。時霸曲意交結名士。嘗自詣偏將軍朱績。不納。於是賓客侍從。仇黨疑貳。舉國中分。權長女適全琮。少女適朱據。全公主與王夫人有

隙會權欲立王夫人爲后。公主阻之。恐太子立怨已。心不自安。數譖毀太子。權寢疾。遣太子禱於長沙桓王廟。太子如叔父張休居近廟。邀太子過所居。全公主使人覘視。因言太子不在廟中。專就如家計議。又言王夫人見上寢疾有喜色。權由是怒。夫人憂死。太子寵日衰。霸黨楊竺全寄從而毀之。權惑焉。陸遜上疏屢諫。權不悅。太子太傅吾粲請出霸鎮夏口。令楊竺等不得在京師。又數以消息語陸遜。霸與竺共譖之。權怒。誅粲。數遣使

責問遜。遜憤恚卒。初潘夫人有寵於權。生少子亮。權愛之。全公主既與太子和有隙。欲豫自結。數稱亮美。權以霸結黨害其兄。心亦惡之。遂有廢和立亮之意。然猶沈吟者歷年。乃幽太子和。驃騎朱據諫不聽。據與尚書僕射屈晃率諸將吏泥首自縛詣闕請和。權見惡之。各杖一百放之。遂廢和爲庶人。徙故鄣。賜霸死。殺竺寄等。尋亦賜據死。赤烏十三年立子亮爲太子。明年立潘夫人爲后。權頗悟和之無罪。欲召還。全公主及侍中孫峻等

固爭乃止。立和爲南陽王，使居長沙。權殂，亮卽位。先是太傅諸葛恪有徙都之意，或言恪欲迎和立之。後恪被誅，孫峻收和印綬，遣使賜和死。和妾何氏生子皓，諸姬子德、謙、俊，何撫育之，皆賴以全。

臣等謹按：太子與藩臣禮秩至異，權寵愛魯王霸，令與太子和同宮，又以羣臣之言爲之別置僚屬。其預立儲位，奚爲者？霸陰有幾幸之心，故外結朝臣以圖自固，及王夫人被讒憂死，太子寵衰，而霸

黨復競譖之，吁可畏矣！特是權旣鍾愛霸，何以必預立和？後知霸圖害其兄，賜霸死矣，何又廢和而立亮？觀其擇儲立嗣，以母妃之寵爲廢置，宗祏重計，何視猶奕碁也！權殂亮立，而和復以蜚語被誅，非以曾爲太子之故，致不相容乎？然則權之始終煢惑，不能庇其兩子，實當日建儲之失耳。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
卷二
曰此座可惜。武帝意悟，盡召東宮大小官屬爲設宴會。而密封疑事，使太子決之。賈妃大懼，倩外人作答，多引古義。給使張泓曰：太子不學，陛下所知，不如直以意對。妃喜語泓，便好爲我答。富貴與汝共之。泓素有小才，具草令太子自寫。武帝省之甚悅，先以示權。權大踞踏。太熙元年四月，卽皇帝位，立賈妃爲皇后。初，和嶠嘗言於帝曰：太子有淳古之風，而未世多僞，恐不了陛下家事。及是嶠入朝，賈后使惠帝問曰：卿昔謂我不了家事，今

定何如。嶠曰：臣事先帝，曾有是言，言之不効，國之福也。帝爲人憇，嘗在華林園，聞蝦蟇聲，問左右曰：此鳴者爲官乎？爲私乎？或對曰：在官地爲官，在私地爲私。時天下荒饑，民多餓死。帝聞之曰：何不食肉糜？其昏蒙皆此類。賈后專制天下，凶暴日甚。與趙粲、賈午等專爲姦謀，誣害太子。適永康元年，趙王倫等率兵入宮，矯詔廢賈后爲庶人，殺之。永寧元年，倫自稱皇帝，遷惠帝於金墉城，號曰太上皇。齊王冏成都王穎起兵討倫，擊敗之。左

衛將軍王興等迎帝復位。倫伏誅。熙光元年十一月。帝中毒而崩。或曰太傅越之鴆也。

臣等謹按。晉惠爲太子時。朝廷皆知其弗堪。主鬯卽武帝亦豈未見及此。若衛瓘和嶠諸臣。危言隱諷。足資納牖。乃開悟稍萌。旋復蒙蔽。卒之昏庸。繼統。紊棄朝綱。悍后乘之。恣行威虐。馴致八王。搆釁。骨肉相殘。尋其亂源。舉由於此。蓋泰始建儲之初。未能慎重。厥後怠荒。寢見惑溺益深。雖欲追悔而

不可得。史稱武帝末年。恃皇孫聰睿。故無廢立之意。又以非賈氏所出。慮其終敗。遂與腹心共圖。後事久而不定。謂非始謀之咎乎。跡其流禍所極。太子旣忝守文。皇孫復遭毒陷。一舉兩失。莫挽淪胥。非朝夕之故。已伏讀

御批通鑑輯覽。以晉惠駮劣。武帝畢見。而先事不斷。實釀成之。

聖訓煌煌。洵垂千古炯戒。若孝武立德宗爲太子。幼而

不慧至不辨飢飽寒暑。

御批云。晉惠取鑒不遠。乃狃於立長立嫡。而昧於爲天下得人。其罪與己身失天下同。益仰見
睿論之深切而著明矣。

愍懷太子遹

晉惠帝永熙元年。立子遹爲太子。遹惠帝長子也。幼聰慧。武帝愛之。恆在左右。宮中嘗夜失火。武帝登樓望之。太子時年五歲。牽武帝裾入閣中。問其故。太子曰。暮夜倉卒。宜備非常。不可令照見人主。武帝奇之。常對廷臣稱遹似宣帝。時望氣者言。廣陵有天子氣。故封爲廣陵王。惠帝卽位。立爲太子。以何劭。裴楷。王戎。張華。楊濟。和嶠。爲師保。拜母謝氏爲淑媛。賈后嘗置謝氏於別室。不

聽與太子相見。及長，不好學。惟與左右嬉戲，不能尊敬。師傅賈后素忌太子，有令譽，因密敕黃門闔官進諛於太子曰：「殿下可及壯時極意所欲，何爲恆自拘束？每見喜怒之際，輒嘆曰：『殿下不知用威刑，天下豈得畏服？太子所幸，蔣美人生男，又言宜隆其賞賜，多爲皇孫造玩弄之器。』太子從之。於是慢弛益彰，或廢朝侍，洗馬江統、陳五事以諫之，不納。中舍人杜錫以太子非賈后所生，而后性凶暴，深以爲憂，每規太子修德進善，遠於謗讒。

太子怒，使人以針著錫所坐氈中刺之。太子性剛，知賈謐恃中官驕貴，不能假借之。初，賈后母廣城君郭槐欲以韓壽女爲太子妃，太子亦欲婚韓氏，以自固。壽妻賈午及后皆不聽，而爲太子聘王衍小女惠風。太子聞衍長女美，而賈后爲謐聘之，心不能平，頗以爲言。謐常與太子圍碁爭道，成都王穎見而訶之。謐怒，因譖太子于后曰：「太子多畜私財，以給小人者，爲賈氏故也。密聞其言云：『皇后萬歲後，吾當魚肉之。』非但如是也。若宮車晏

駕彼居大位。依楊氏故事。誅臣等而廢后於金墉。如反
手耳。不如早圖之。更立慈順者以自防衛。后乃宣揚太
子之短。時朝野咸知。后有害太子意。中護軍趙俊請太
子廢后。太子不聽。九年十二月。賈后將廢太子。詐稱惠
帝不豫。召太子入朝。既至。后不見。置於別室。遣婢陳舞
以帝命賜酒棗。逼飲之。使黃門侍郎潘岳作草書。若禱
神之文。稱詔使書之。文曰。陛下宜自了。不自了。吾當入
了之。中宮又宜速自了。不自了。吾當手了之。并謝妃共

要尅期而雨發。勿猶豫致後患。茹毛飲血於三辰之下。
皇天許當掃除患害。立道文爲王。蔣爲內主。願成當三
牲祠北君。大赦天下。要疏如律令。道文。太子之子彪也。
太子醉迷。遂依而寫之。字半不成。后補成之。以呈惠帝。
帝幸式乾殿。召公卿入。使黃門令董猛以太子書徧示
之。曰。適書如此。今賜死。諸王公莫有言者。惟司空張華。
僕射裴頌。以爲此國之大禍。自古常因廢黜正嫡。以致
喪亂。宜先檢校傳書者。又請比較太子手書。恐有詐妄。

議至日西不決。后懼事變，乃表免太子爲庶人，詔許之。是日太子遊元圃，聞有使者至，改服出崇賢門，再拜受詔，步出承華門，乘羸犢車，與妃王氏及三子彪、臧、尙皆幽於金墉城，殺謝淑媛。明年正月，賈后又使黃門自首，欲與太子爲逆，詔以首辭示公卿。更幽太子於許昌宮之別坊，今治書御史劉振持節守之。妃父王衍表請離婚太子，至許，遺妃書曰：鄙雖頑愚，心念爲善，欲盡忠孝之節，無有惡逆之心。雖非中宮所生，奉事有如親母，自

爲太子以來，敕見禁檢，不得見母。自宜城君亡，不見存恤。恒在空室中坐，去年十二月，道文疾病困篤，父子之情實相憐憫。於時表國家乞加徽號，不見聽許。疾篤爲之求請恩福，無有惡心。自道文病，中宮三遣左右來視。云天教呼汝到，二十八日暮有短函來，題言東宮發疏，云言天教欲見汝，即便作表求入。二十九日早入見國，家須臾遣至中宮，中宮左右陳舞見語，中宮旦來吐不快，使在空屋中坐，須臾中宮遣陳舞見語，聞汝表陛下

爲道文乞王不得王是成國耳中宮遙呼陳舞昨天教
與太子酒棗便持三升酒大盤棗來見與使飲酒噉棗
盡鄙素不飲酒即便遣舞啟說不堪三升之意中宮遙
呼曰汝常陛下前持酒可喜何以不飲天與汝酒當使
道文差也便答中宮陛下會同一日見賜故不敢辭通
日不飲三升酒也且實未食恐不堪又未見陛下飲此
或至顛倒陳舞復傳語曰不孝那天與汝酒飲不肯飲
中有惡物耶遂可飲二升餘有一升求持還東宮飲盡

逼迫不得已更飲一升飲已體中荒迷不復自覺須臾
有一小婢持書箱來云詔使寫此文書鄙便驚起視之
有一白紙一青紙催促云陛下停待又小婢承福持筆
研墨黃紙來使寫急疾不容復視實不覺紙上語輕重
父母至親實不相疑事理如此實爲見誣想衆人見明
也太子旣廢非其罪衆情憤怨右衛督司馬雅與常從
督許超嘗給事東宮二人深傷之說趙王倫謀臣孫秀
曰國無嫡詞社稷將危大臣將起大事而公名奉侍中

宮與賈郭親善。太子之廢，皆云豫知。一朝事起，禍必相及。不如先謀之。秀言於倫，倫深納焉。計既定，秀說倫曰：太子聰明剛猛，若還東宮，必不受制於人。明公素事賈后，街談巷議，皆以公爲賈后之黨。今雖欲建大功，太子謂公特逼於百姓之望，翻覆以免禍耳。後有瑕釁，猶不免誅。不若遷延緩期，賈后必害太子。然後廢后爲太子報讎，豈徒免禍，乃可以得志。倫然之。秀因行反間，言殿中人欲廢后，迎太子。后聞之，甚懼，乃使太醫令程據和

毒藥。三月，矯詔使黃門孫慮齎至許昌，以告太子。初，太子恐見醜，恒自煮食於前。慮以告劉振，振乃徙太子小坊中，絕不與食。宮中猶於牆壁上過食與太子。慮逼以藥，太子不肯服。因如廁，慮以藥杵椎殺之。年二十三。及賈庶人死，乃誅劉振、孫慮、程據等。冊復太子，諡曰愍懷。臣等謹案：愍懷太子之禍，成於賈后之凶險，兆於惠帝之昏愚，而原其始，則武帝實有以啟之。愍懷幼而聰慧，早識大體，爲武帝所愛重，明知惠帝之

弗克負荷。以愍懷故。幸得不廢。然以賈后之凶悍。惠帝之受制。異日姦謀誑害。衆惡彰著。而武帝不能炳燭幾先。防閑有家。以致禍延似續。傾覆洪基。欲爲詒厥之謀。而適以害之。謀之不臧。亦可鑒已。厥後永康泰安之間。臨淮王臧立爲太孫。則見殺於趙王倫。清河王覃立爲太子。則一廢再廢。而見殺於太傅越。史稱武帝建立非所。委寄失才。畏小忍而忘大孝。以致承華非命。與晉室相終始。雖云

天命其亦人事歟。

天命其亦入事煥

宋

元凶劭

濟附 宋書

宋文帝元嘉六年。立子劭為太子。劭文帝長子也。文帝即位。生劭時。猶在諒闇。故秘之。始生三日。帝往視之。簪帽甚堅。無風而墜於劭側。帝不悅。初命之曰劭。在文為召。刀後惡焉。改刀為力。年六歲。立為皇太子。更築宮。制度嚴麗。年十二。出居東宮。納黃門侍郎殷淳女為妃。十三。加元服。好讀史傳。尤愛弓馬。及長。美鬚眉。大眼方口。

身長七尺四寸。親覽宮事。延接賓客。意之所欲。文帝必從之。十七年。拜劭京陵大將軍。二十七年。文帝將北伐。劭與蕭思話固諫。不從。魏太武帝至瓜步。帝登石頭城。有憂色。劭曰。不斬江湛。徐湛之。無以謝天下。帝曰。北伐自我意。不關二人。由是與江徐不平。帝時務本業。勸課耕桑。使宮內皆蠶。欲以風勵天下。吳興女巫嚴道育。自言能役使鬼物。劭姊東陽公主應閤婢王鸚鵡。白公主道育通靈有異術。主乃白帝。託云善蠶。求召入。許之道。

育既入。主與劭並信惑之。始興王濬。素佞事劭。並多過失。慮帝知。使道育祈請。欲令過不上聞。歌舞咒詛。晝夜不輟。道育輒云。自上天陳請。必不泄露。劭等敬事。號曰天師。後遂爲巫蠱。刻王爲帝形像。埋於含章殿前。初。公主有奴陳天興。鸚鵡養以爲子。而與之淫通。鸚鵡天興及黃門陳慶國。並預巫蠱事。劭補天興爲隊主。東陽主薨。鸚鵡應嫁。劭慮言語難密。與濬謀之。嫁與濬府佐沈懷遠爲妾。慮事泄。因臨賀公主微言之。帝後知天興領。

隊遣闖人詰讓劭曰。汝所用隊主副。盡是奴耶。下人欲
嫁者。又置何處。劭答南第昔屬天興。求將吏驅使。視其
形容麤健。便兼隊副。欲嫁者。猶未有處。時鸚鵡已嫁懷
遠矣。劭懼。馳書告濬。濬答書曰。啟此事多日。今始來問。
當是有感發之者。計臨賀不應翻覆言語。自生寒熱也。
此姥由來持兩端。難可懸保。正爾自問臨賀。冀得審實。
也。其若見問。當作依違答之。天興先署佞人府位。不審
監上當無此簿領耳。急宜撻之。殿下已見王。未宜依此。

具令嚴自躬上啟聞。彼人若所爲不已。正可促其餘命。
或是大慶之漸。凡劭濬相與書疏類如此。所言皆爲名
號。謂上爲彼人。或以爲其。謂太尉江夏王義恭爲佞人。
東陽主第在西掖門外。故云南第。王卽鸚鵡姓。躬上啟
聞者。令道育上天白天神也。鸚鵡旣適懷遠。慮與天興
私通事泄。請劭殺之。劭密使人害天興。慶國謂巫蠱事。
往來惟有二人。今天興旣死。懼將見及。乃具以其事白
帝。帝大驚。卽收鸚鵡家。得劭濬手書。又得所埋玉人於

宮內命有司窮治其事。詰責劭濬。惟陳謝而已。帝雖怒甚。猶未忍罪也。道育變服爲尼。逃匿東宮。濬往京口。又以自隨。或出止民人張旻家。帝謂江夏王義恭曰。常見典籍有此。謂之書傳空言。不意親睹。劭乃行失道。未必便亡社稷。南面之日。非復我及汝事。汝兒子多。將來遇此不幸耳。初。文章以宗室強盛。慮有內難。特加東宮兵。與羽林相等。至有實甲萬人。三十年三月。濬自京口入朝。當鎮江陵。復載道育還東宮。欲將西上。有告帝曰。京

口民張旻家有一尼。服食出入。征北內。似是嚴道育。帝使掩得二婢。云道育隨。征北還都。帝惋駭。欲廢劭。賜濬死。先與侍中王僧綽謀之。使尋漢魏典故。帝欲立建平王宏。徐湛之勸立。隨王誕。江湛勸立南平王鐸。誕妃卽湛之女。鐸妃卽湛妹也。文帝謂僧綽曰。諸人各爲身計。無與國家同憂者。僧綽曰。建立之事。仰由聖懷。臣謂唯宜速斷。不可稽緩。當斷不斷。反受其亂。願以義割恩。略小不忍。不爾。便應坦懷如初。無煩疑論。事機雖密。易致

宣廣不可使難生慮表取笑千載文帝默然議久不決與湛之屏人語連日累夕常使湛之自秉燭燒壁檢行慮有竊聽者初濬母卒命潘淑如養爲子淑如愛濬濬心不附之帝以謀告妃妃告濬濬馳報劭乃謀爲逆每夜饗將士或親自行酒密與心腹隊主陳叔兒齋師張超之任建之謀之夜詐爲詔云魯秀謀反汝可平明率衆入因使超之等集素所養兵士二千餘人皆被甲云有所討召前中庶子蕭斌左衛率袁淑中舍人殷仲素

入宮劭流涕告以將行大事因起徧拜之衆驚愕淑斌皆曰自古無此願加善思劭怒變色斌懼曰當竭力奉令淑叱之曰卿便謂殿下真有是耶殿下幼嘗患風或是疾動耳劭愈怒因謂淑曰事當克否淑曰居不疑之地何患不克但旣克之後不爲天地所容大禍亦旋至耳左右引淑出淑還省繞牀行至四更乃寢明旦劭以朱衣加戎服上乘畫輪車與蕭斌同載呼袁淑甚急淑眠不起劭停車催之淑徐至劭使登車辭不上乃殺之

從萬春門入。舊制東宮隊不得入城。劭以僞詔示門衛。曰：受敕有所收討。令後隊速來。張超之等數十人馳入雲龍東中華門及齋閣。拔刃徑上合殿。其夜帝與徐湛之屏人語。至旦燭猶未滅。見超之入。舉几捍之。五指俱落。遂弑之。并殺湛之。江湛聞喧譟聲。歎曰：不用僧綽言。以至於此。劭遣兵殺之。左細仗主卜天與出戰。射劭幾中。劭黨擊之。斷臂而死。劭使人殺潘淑妃及文帝親信左右數十人。時濬在西州府。未得劭信。不知事之濟否。

騷擾不知所爲。俄而劭遣張超之馳馬召濬。濬問狀。訖。即戎服乘馬而去。入見劭。劭曰：潘淑妃遂爲亂兵所害。濬曰：此是下情。由來所願。其悖逆如此。劭即僞位。百僚至者裁數十人。乃爲書曰：徐湛之江湛弑逆。吾勒兵入殿。已無所及。今罪人斯得。可大赦。改元太初。即稱疾還承福省。不敢臨喪。以蕭斌爲僕射。何尚之爲司空。劭不知王僧綽之謀。以爲吏部尙書。及料檢文帝巾箱。及江湛家書疏。得僧綽所啟事。乃收殺之。夏四月。江州刺史

武陵王駿舉兵討劭。南譙王義宣隨王誕及諸方鎮皆應之。劭自謂素習武事，及聞四方兵起，始憂懼戒嚴。義軍至新亭，劭使蕭斌等率精兵萬人攻新亭壘。劭自登朱省門督戰，將士懷劭重賞，皆爲之力戰。將克而魯秀斂軍遽止。爲柳元景等所乘，大敗。劭走還臺城。江夏王義恭單騎南奔，上表勸進。駿遂卽位於新亭，是爲孝武帝。五月，劭閉守六門，於門內鑿塹立柵，以露車爲樓。城中沸亂，將吏皆逾城出奔。蕭斌聞大航不守，令所統皆

解甲，自石頭戴白幡來降。卽於軍門斬之。諸軍遂克臺城。劭穿西垣入武庫井中，隊副高禽執之，臧質縛劭馬上，防送軍門。時不見傳國璽，問劭曰：「在嚴道育處。」道育匿於劭所，就取得之，斬劭及四子於牙下。妻殷氏賜死。濬率左右南走。江夏王義恭斬之。及其三子。劭濬父子並梟首大航，暴尸於市。復投劭濬尸首於江。汙瀦劭所居齋。張超之間兵入，走至合殿故基，止於御牀之所。爲軍士所殺，剖腹刳心，臠割其肉，諸將生噉之，焚其頭骨。

道育鸚鵡並鞭殺焚尸揚灰於江同逆皆伏誅

臣等謹案宋文帝十九男逆劼最長濬次之又次則爲孝武史言劼始生袁后使馳白帝此兒形貌異常不可舉欲卽殺之帝狼狽至殿戶外禁止是其梟獍性成初生時已可見微知著不僅簪帽之墮召刀之文足怵然動戒也乃立爲太子所欲必從益置東宮兵萬人令與羽林相埒旣忽先幾之警復養助亂之萌迨與濬共爲巫蠱惡逆已彰猶

止加詰責未忍明正其罪且謂劼雖失道未必遽亡社稷依違脅惑欲無禍患其可得乎至將行廢黜之事不思取鑒前車凶慝未除而先謀建立朝臣若徐湛之輩各顧其私人持一議屏語連夕輾轉狐疑又以其謀告之濬母遂致宮甲驟興爲千古未有之奇變所謂噬臍何及者矣伏讀

御批通鑑輯覽以劼濬逆亂顯著更無疑義乃始則置而弗問繼復機事不密自釀毒禍洵履霜堅冰之

明訓歎

此處文字極其模糊，似有「明訓歎」之詞，但內容難以辨認。可見此處文字因年代久遠或印刷不清而致模糊。

南齊

武帝

南齊書

齊高帝建元元年立子賾為太子。賾高帝長子也。是為武帝。宋昇明三年齊國建為齊公世子。是歲齊主稱皇帝。立為皇太子。在東宮時。自以年長與高帝同創大業。朝事大小悉皆專斷。多違制度。所信任左右張景真。驕侈僭擬。內外莫敢有言。司空諮議蕭伯玉素為高帝親厚。密以啟聞。上大怒。初豫章王嶷素有寵。以頤長嫡。故

立爲太子。至是有改易之意。宣敕詰責。并示以景真罪狀。使以太子令收殺之。太子憂懼。稱疾月餘。高帝怒。不解。晝卧太陽殿。王敬則直入。叩頭啟曰。太子無事。被責人情恐懼。願陛下往東宮解之。高帝無言。敬則因大聲宣敕往東宮。命裝束。又敕太官設饌。密遣人報太子。令奉迎。因呼左右索輿。高帝了無動意。敬則索衣以衣高帝。仍牽上輿。遂幸東宮。召諸王宴飲。太子與豫章王嶷。又敬則自奉肴饌。高帝大飲。賜太子以下酒。並大醉盡。

歡日暮乃去。是日微敬則。東宮殆廢。高帝重伯玉盡心。愈見親信。權動朝右。太子深怨之。豫州刺史垣崇祖亦不親附太子。其破魏兵還。高帝召與密謀。太子益疑。及卽位。遷崇祖五兵尚書。伯玉散騎常侍。加意撫慰。尋誣崇祖招結江北荒人。欲與伯玉作亂。皆誅之。

臣等謹案。齊武於昇明之世。贊襄創業。肇立丕基。時值沈攸之構亂。未得朝廷處分。以中流可待敵。卽據湓口爲戰守備。高帝聞之。喜曰。真我子也。迨

立爲太子。事多專斷。頗違制度。左右僭侈。物議寢彰。高帝幾有易儲之意。以故景真顯戮。崇祖密謀。人主之赫怒難回。而太子之危疑滋甚。賴王敬則委曲匡救。力爲維挽。得以自全。是武帝之爲太子。獲免動搖者。適有天幸。未可爲法。而可爲鑒也。洎乎永明踐阼。始立太子。繼立太孫。文惠早卽薨逝。而太孫嗣統。以後鬱林海陵。廢弒接踵。固由武帝付託非人。自貽伊戚。而覬覦之漸。釁毒之萌。非卽

於冊立時階之厲乎。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
卷二十一
三十一

梁

昭明太子統

梁武帝天監元年立子統為皇太子。統武帝長子。立時
年幼。仍居於內。拜東宮官屬。文武皆入直。永福省。五年
始出居東宮。太子生而聰敏。五歲能遍誦五經。性仁愛
。自出宮。恒思戀不樂。武帝知之。令五日一朝。每留永福
省。或三五日。乃還宮。及加元服。武帝使省錄朝政。辨析
詐謬。秋毫必睹。但令改正。不加糾劾。斷獄多所全宥。寬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
卷二十一
三十一

和衆容喜愠不形於色。引納才學之士。賞愛無倦。恆自
討論墳籍。或與學士商榷古今。繼以文章著述。率以爲
常。出宮二十餘年。不畜聲樂。每霖雨積雪。遣左右周行
閭巷。視貧困者賑之。母丁貴嬪有疾。朝夕侍側。衣不解
帶。及薨。水漿不入口。體素壯。腰帶十圍。至是減削過半。
既葬。母有道士云。地不利長子。請厭之。乃爲蠟鷲及諸
物埋墓側。長子位。宮監鮑邈之。魏雅初並爲太子所愛。
邈之晚見疎於雅。密啟武帝云。魏雅爲太子厭禱。帝遣

檢掘。果得鷲物。大驚。將窮其事。徐勉諫而止。唯誅道士。
由是太子終身慚憤。不能自明。及寢疾。恐貽武帝憂。敕
參問。輒自力手書啟。稍篤。左右欲啟聞。猶不許。卒時年
三十一。諡曰昭明。長子歡。武帝欲立爲嗣。銜其舊事。猶
豫久之。竟不立。乃立晉安王綱爲太子。是爲簡文帝。朝
野多以爲不順。侍郎周宏正嘗爲綱主簿。乃奏記曰。謙
讓道廢。多歷年所。願殿下抗目夷之義。執子臧之節。綱
不能從。尋武帝以人言不息。封歡爲豫章王。譽爲河東

王。譽。為。岳。陽。王。皆。大。郡。以。慰。其。心。後。鮑。邈。之。坐。事。法。不。至。死。簡。文。帝。追。感。太。子。寃。揮。淚。誅。之。

臣等謹案。昭明毓德青宮。早彰淑問。性成孝謹。質

蘊冲和。嫻剖析於朝章。傾芳華於文翰。可謂賢而

才者矣。乃聽方士之言。為厭禱之事。以致宵人構

釁。未由自明。青蠅之謗有由。白璧之瑕莫掩。良因

地處嫌疑。故讒間易入也。伏讀

御批通鑑輯覽。謂昭明讀書好古。不以戾太子事為鑒。

誠昭明有以自取。斯實古今不易之

定論矣。至於晉安繼嗣。立長之後。以次立賢。理非不順。

特以沿循舊制。明示中外。使朝野嗷嗷。屬意嫡孫。

又封統諸子。以慰衆心。所以啟人言之紛競。而兆

主柄之凌夷者。豈非泥古立儲所由致歟。

皇朝通志卷之五十一

二十四

<p>皇朝通志卷之五十一</p> <p>二十四</p>	<p>皇朝通志卷之五十一</p> <p>二十四</p>
-----------------------------	-----------------------------

